

证券代码：836556

证券简称：威龙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## 江苏威龙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2020 年 4 月 20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会议决议召集股东大会。

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的事项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1、 现场会召开时间：2020年5月13日14:00—17:00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包含优先股股东,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556	威龙科技	2020年5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重光(天津)律师事务所2名律师(如有)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蒋玉华先生将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根据 2019 年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，制定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以供审议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江苏威龙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及《江苏威龙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

### （四）审议《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编制了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了汇报。

### （五）审议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公司根据 2019 年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以及对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的合理预计，编制了《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并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了汇报，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充分考虑了 2020 年的业务发展实际情况。

### （六）审议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公司 2019 年度委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 2019 年度审计报告。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利润不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议案

本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的要求，修订本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应内容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的要求，修订本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应内容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的要求，修订本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应内容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〉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的要求，修订本公司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》的相应内容。

(十二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〉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的要求，修订本公司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的相应内容。

(十三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〉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的要求，修订本公司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的相应内容。

(十四) 审议《关于制定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的要求，制定本公司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的相应内容。

(十五)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的要求，修订本公司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的相应内容，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的《江苏威龙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12)。

(十六) 审议《关于拟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原经营范围由：“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

经营范围：信息科技、网络科技、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培训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；灌装系统控制软件、智能化控制设备的研发、销售；计算机软件系统集成；液体灌装生产线、灌装旋盖机、理瓶机、洗瓶机、灯检机、铝箔封口机、灭菌烘箱机、贴标机、装盒机、开箱机、封箱机、包装机及零配件、医用包装材料、药业设备、净化设备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管道的工艺设计及安装；制药自动化工程、管道工程、环保工程的施工；环保设备的制造、销售及安装；自营和代理 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”改为“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；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（II类医疗器械）；消毒器械生产；医用口罩生产；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；技术进出口；货物进出口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；一般项目：信息科技、网络科技、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培训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；专用设备制造（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）；制药专用设备销售；纺织专用设备制造；纺织专用设备销售；电子专用设备制造；通用设备制造（不含特种设备制造）；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；灌装系统控制软件、智能化控制设备的研发、销售；计算机软件系统集成；液体灌装生产线、灌装旋盖机、理瓶机、洗瓶机、灯检机、铝箔封口机、灭菌烘箱机、贴标机、装盒机、开箱机、封箱机、包装机及零配件、医用包装材料、药业设备、净化设备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管道的工艺设计及安装；制药自动化工程、管道工程、环保工程的施工；环保设备的制造、销售及安装；第二类医

疗器械销售；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；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；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；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；医用口罩批发；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（I类医疗器械）；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；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；劳动保护用品生产；劳动保护用品销售；日用口罩（非医用）生产；日用口罩（非医用）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”

另外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的要求，修订本公司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的相应内容，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江苏威龙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。

（十七）审议《关于申请银行贷款额度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有关合同》议案

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，2020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900 万元的贷款，借款方式为担保贷款、抵押贷款或信用贷款等。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的资金进度要求在 1900 万元额度范围内选择贷款银行，签署相关文件，组织办理借款事宜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

议案序号为十六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法人股东代表凭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和出席者身份证明书办理登记；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5月11日（8:30-17:30）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### 四、其他

#### 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- 1、会议联系人：周明
- 2、联系电话：0519-82819399、13961268241
- 3、传真：0519-82893100
- 4、联系地址：常州市金坛区红山路9号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》。

江苏威龙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1日